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7-A340-05

修正案号: 39-5832

一. 标题: 机翼前缘外侧挂架悬臂蒙皮改装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经审定的所有型号和序列号的AIRBUS A340-500/-600系列飞机,但不包括在制造时已经执行了AIRBUS 改装(MOD) 53000的飞机,也不包括在营运中已经执行了AIRBUS SB A340-57-5013 R01的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 EASA AD 2007-0291;
- 2. AIRBUS SB A340-57-5013 R01;可接受使用后续经批准的修订版以便符合本指令的有关要求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在进行A340-600飞机外侧机翼结构疲劳试验时,在左机翼外侧吊挂的内外侧悬臂(overhang)底部蒙皮上发现两处裂纹。内侧的裂纹出现在33400模拟飞行循环(Simulated Flight Cycles)时,外侧的裂纹出现在35300模拟飞行循环时。

如果不进行纠正,在限制载荷下的这种情形,会导致靠近发动机位置的底部蒙皮壁板1失效,引起超过梁桁可承受的极限应力,最终导致不安全状态。

为了保证机翼的设计寿命,本指令强制要求对左右机翼外侧吊挂

突出底部蒙皮的三个孔进行冷加工。

完成以下要求,除非事先已完成。

在飞机首次飞行起,在累计下面规定的门槛值前,根据不同的飞机具体构型,按照SB A340-57-5013R1的说明,对每个机翼外侧吊挂的内外侧的底部蒙皮上的三个孔进行冷加工。

飞机构型

门槛值(按总飞行循环)

未执行MOD48487改装的飞机

13400

执行了MOD48487改装的飞机

10200

完成本指令可调整完成时间或采取等效的替代符合性方法,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7年12月11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7年12月6日

七. 联系人: 徐逸乐

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1-51128074